

ICS 点击此处添加 ICS 号

CCS 点击此处添加 CCS 号

T/CSBX

长沙市标准化协会团体标准

T/XXX XXXX—XXXX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规范

Evaluation norms for Social organization standardization of good practice

(征求意见稿)

(本草案完成时间: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 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实施

长沙市标准化协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3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3 术语和定义	3
4 评价原则与依据	3
4.1 评价原则	3
4.2 评价依据	3
5 评价内容和评价指标	4
5.1 评价内容	4
5.2 评价指标	4
6 评价机构和人员	4
6.1 评价机构	4
6.2 评价人员	4
7 评价流程	4
7.1 总则	4
7.2 申请	5
7.3 受理和公众评议	5
7.4 组织评价	6
7.5 公示	6
7.6 评价结果通知	6
7.7 复审	6
8 评价结果处置	6
8.1 监督	6
8.2 申诉与投诉	7
附录 A（规范性） 社会组织标准化良好行为评分表	8
A.1 评分标准	8
A.2 指标说明	8
附录 B（规范性）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申请表	10
附录 C（资料性） 评价报告（格式）	11
参考文献	14

前 言

本文件参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由××××提出。

本文件由××××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

征求意见稿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的原则与依据、评价内容、评价机构和人员、评价流程和评价结果处置。

本文件适用于社会组织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第三方评价，也可用于社会组织自我评价与改进。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20000.1 标准化工作指南 第1部分：标准化和相关活动的通用术语

GB/T 20004.1 团体标准化 第1部分：良好行为指南

T/CAS 380 团体标准化 评价与改进

3 术语和定义

GB/T 20000.1、GB/T 20004.1和T/CAS 380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社会组织 social organization

中国公民自愿组成，为实现会员共同意愿，按照其章程开展活动的非营利性社会组织。

3.2

社会组织标准化 social organization standardization

社会组织为获得最佳秩序，促进共同效益，对现实问题或潜在问题确立共同使用和重复使用的条款以及编制、发布和应用文件的活动。

4 评价原则与依据

4.1 评价原则

4.1.1 自愿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是自愿性的评价活动，由社会组织根据需要自愿申请开展。

4.1.2 公开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的规则、针对每个社会组织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的评价过程和评价结果通过适当的渠道对外发布信息。

4.1.3 公正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的开展遵循统一的规则，无差别地对待每一个社会组织，并通过适当的程序规则保持中立。

4.1.4 独立

评价机构应独立于被评价社会组织，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的过程及结果不受任何利益相关方的影响。

4.2 评价依据

评价依据包括以下内容：

- 国家有关的方针、政策；
- 标准化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
- GB/T 20004.1 及本标准等；
- 社会组织标准体系及相关文件。

5 评价内容和评价指标

5.1 评价内容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开展标准化活动的一般原则；
- 团体标准化组织机构建设情况；
- 团体标准化人员；
- 团体标准化体系建设情况；
- 申诉机制建设情况；
- 知识产权管理；
- 团体标准制定程序；
- 团体标准的编写规则；
- 团体标准的推广与应用；
- 团体标准化绩效评估。

5.2 评价指标

具体指标和评分标准按照附录A规定。

6 评价机构和人员

6.1 评价机构

评价机构应具备下列要求：

- 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标准化组织；
- 应具备与开展评价工作相适应的专（兼）职评价人员；
- 应明确评价人员的职责、权限；
- 应具有保障评价活动的标准化文件。

6.2 评价人员

评价人员应具备下列要求：

- 应取得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专家资格，同时具备标准化及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 应熟悉被评价社会组织所属行业特点，具有特定领域和专业的知识和技能；
- 恪守职业道德，保守被评价机构的技术和商业秘密；
- 独立于被评价社会组织。

7 评价流程

7.1 总则

7.1.1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的程序一般包括申请、受理和公众评议、组织评价、公示、评价结果通知、复审，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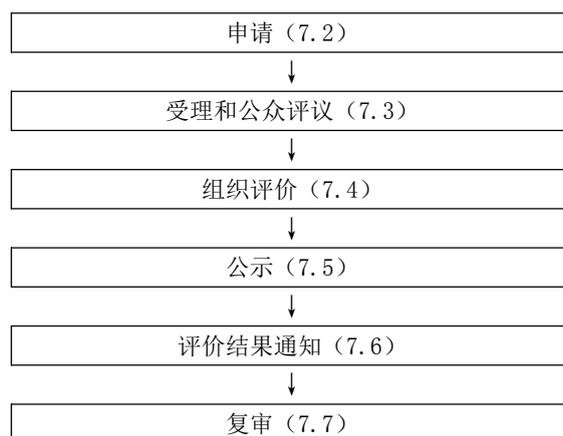


图1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程序

7.1.2 任何组织或个人认为社会组织有违法违规行为的，可对其进行评议，社会公众进行评议时宜提交书面评议材料和相关证明文件，并对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负责。经核实属实的，宜终止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程序。

7.2 申请

7.2.1 申请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的社会组织应满足以下基本条件：

- a) 依法取得社会组织法人证并通过年审；
- b) 按照 GB/T 20004.1 开展团体标准化工作，并有效运行 6 个月以上；
- c) 已经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完成了基本信息公开；
- d) 制定并发布 5 项以上(含 5 项)团体标准，且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上公布了其标准制定程序及所有标准信息；
- e) 依据本规范进行了自我评价，评价结果为合格，并形成了自我评价记录。

7.2.2 社会组织自愿提出评价申请，并向评价机构提交以下材料：

- a)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申请表，见附录 B；
- b) 社会组织标准化工作自我评价报告及自评记分表，自评报告格式参考附录 C；
- c) 社会组织 LOGO、法人证明文件；
- d) 社会组织的章程；
- e) 社会组织标准化组织机构设置及其管理运行制度文件；
- f) 团体标准管理办法；
- g) 团体标准制定程序文件；
- h) 团体标准的编写规则文件；
- i) 团体标准的专利政策和版权政策文件；
- j) 社会组织的投诉机制文件；
- k) 截至提交申请日期之前的所有团体标准的清单，以及相关标准文本和证明文件。

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团体标准制定各阶段中的投票记录、会议纪要、公开发文；
- 团体标准涉及专利的处置文件；
- 团体标准版权的处置文件；
- 对投诉的处理文件等的复印件。

注：如果社会组织制定的团体标准多于5项，社会组织选取其中5项，提供标准文本和证明该5项标准制定与7.2.2h)至1)一致的证明。

7.3 受理和公众评议

7.3.1 开展评价前，评价机构应通过对外公开的渠道，公告接受评价的社会组织名单。

7.3.2 社会公众可在规定的期限内对公告的社会组织按 7.1.2 的规定进行评议。

7.4 组织评价

7.4.1 评价组织

7.4.1.1 评价机构负责制定评价计划并组织成立评价组。

7.4.1.2 评价组应由符合 6.2 要求的评价人员组成，必要时可配备行业技术专家，行业技术专家应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与高级专业技术职称对应的职务，评价组不少于 3 人，且为单数。

7.4.1.3 对每次评价应做好记录和文档保存。

7.4.2 评价程序

7.4.2.1 首次会议

7.4.2.1.1 评价组长负责主持会议，介绍参会人员，并就评价相关事宜、评价程序及要求进行说明，宣读评价纪律。

7.4.2.1.2 评价组听取社会组织负责人汇报并进行交流和质询。

7.4.2.2 现场评价

7.4.2.2.1 评价组通过查看相关资料和记录、与相关人员交谈、公开渠道查证等方式，确认申请材料和汇报材料的真实性、符合性。

7.4.2.2.2 评价组按照附录 A 的要求逐项进行量化打分，并填写评分表。

7.4.2.2.3 评价组可就某个评价事项提出讨论，对改进建议和有关问题做好现场记录。

7.4.2.3 沟通

7.4.2.3.1 评价组就评价发现，打分情况进行内部沟通，形成评价结论意见。

7.4.2.3.2 评价组应出具评价报告，见附录 C。并由评价组成员签字确认。

7.4.2.4 末次会议

7.4.2.4.1 由评价组长主持召开末次会议，通报评价情况，提出改进建议。

7.4.2.4.2 社会组织负责人对社会组织标准化持续改进工作做出承诺。

7.5 公示

评价机构应通过相关渠道对外公示评价结果，时间为 7 个自然日。对公示期内收到的反馈信息汇总查实，并将处理结果告知各相关方。

7.6 评价结果通知

7.6.1 公示无异议后，评价机构应将评价结论书面通知被评价社会组织。

7.6.2 对于评价结论为通过的社会组织，应在书面通知中注明有效期，并在相关渠道公布该社会组织名单。

7.6.3 对于评价结论为未通过的社会组织，应书面告知其未通过的理由。

7.7 复审

社会组织可在标准化良好行为资格到期前 3 个月申请复审，评价程序按照初次评审的程序。

8 评价结果处置

8.1 监督

8.1.1 被评价社会组织在评价期间和评价结果有效期内应接受评价机构和社会的监督。

8.1.2 当发现被评价社会组织发生以下情况，应终止评价或撤销其评价结果：

- 在制定、实施、推动标准化工作过程中，出现违法违规行为；
- 发布的标准引起不良的社会影响；

- 被管理部门年审不合格；
- 发生重大服务质量、健康安全、环境保护等事故，受到相关部门通报处罚或媒体曝光的；
- 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申诉与投诉

8.2.1 申诉与投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对评价人员组成或行为有意见；
- 对评价过程有异议；
- 对评价结论有异议。

8.2.2 申诉与投诉的处理包括：

- 评价机构应建立受理、确认和调查申诉与投诉的处理流程；
- 及时对申诉/投诉人提出的意见组织开展调查和复核；
- 对申诉与投诉意见处理情况应书面通知申诉/投诉人。

征求意见稿

附录 A
(规范性)
社会组织标准化良好行为评分表

A.1 评分标准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总分100分，总分达到80分以上方可确认为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

A.2 指标说明

表A.1规定了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的评价项目、指标以及指标说明。

表 A.1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价记录	得分
1. 团体开展标准化活动的一般原则 (4分)	开放性 (1分)	团体面向所有方面开放加入团体的渠道，团体开展标准化活动面向所有成员开放，反映成员需求，并确保成员能够有机会参与标准化活动，得1分		
	公平性 (1分)	社会组织开展标准化活动中其成员享有与成员身份对应的权利和义务，得1分		
	透明性 (1分)	团体开展标准化活动通过适当的渠道向所有成员提供团体标准化的组织机构、运行机制、决策规则、标准制定程序及标准化工作进展等方面的信息，得1分		
	协商一致 (1分)	团体应建立标准化活动中各利益相关方沟通协调机制，得1分		
2. 团体标准化组织机构 (10分)	机构的组成 (2分)	团体开展标准化工作机构包括：决策机构、管理协调机构和标准编制机构，得2分		
	决策机构的功能 (1分)	决策机构的功能包括：制定团体标准化的战略规划，对与团体标准化活动相关的政策、制度和标准化文件的通过等进行决策，得1分		
	决策机构的工作内容 (3分)	决策机构按照开放、公平、透明、协商一致、促进贸易和交流的原则确定组建原则、组建程序、组成、工作职责、工作程序、变更和撤销流程与要求等，得3分		
	管理协调机构的功能 (1分)	管理协调机构的功能包括：制定团体标准化工作的各项政策和制度；管理和协调团体标准化工作，处理有关团体标准的制定程序、编写规则、知识产权管理等具体事项以及标准制定中出现的争议；开展与其他标准化机构的联络；根据团体不同领域建立具有广泛代表性的标准化技术组织，确定标准化技术组织的工作范围等，得1分		
	管理协调机构工作内容 (3分)	标准化协调机构按照开放、公平、透明、协商一致、促进贸易和交流的原则确定组建原则、组建程序、组成、工作职责、工作程序、变更和撤销流程与要求等，得3分		
	标准编制机构的功能 (1分)	标准编制机构的功能包括：起草标准化技术组织的工作计划，完成具体标准的起草并就标准技术内容达成协商一致等，得1分		
3. 团体标准化人员 (4分)	人员配备 (2分)	配备专(兼)职工作人员，工作人员掌握标准化知识与工作方法，至少有1名取得中协标准化人员能力评价中级及以上证书的人员，得2分		
	培训教育 (2分)	每年不少于1次以上针对标准化专业知识的集中培训，培训工作有记录，培训后有对培训效果的考核，得2分		
4. 团体标准化体系建设 (5分)	标准体系要求 (3分)	符合国家标准化、安全、卫生、环境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行业特点，得1分 构建科学合理、层次分明、能够体现该社会组织服务事项的特点，体现该团体或行业特点，满足需要的标准体系框架，编制标准明细表。标准体系应在社会组织内部有效运行，得1分 标准体系构成合理、结构完整，覆盖社会组织所涉及的服务全部事项，各个环节应有标准可依，标准齐全，标准覆盖率达到80%以上，得1分		
	标准文本要求 (2分)	标准文本格式规范，满足GB/T 1.1要求，标准文本结构合理，标准语言表达准确、严谨、简明、易懂，术语、符号统一，标准制修订程序规范，得1分 标准技术要求合理，指标科学、具有可操作性，标准内容与社会组织管理特点相适应，与管理服务活动、流程相匹配，能反映服务对象的需求，得1分		

表 A1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表（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标准	评价记录	得分
5. 申诉机制（6分）	申诉机制的内容（3分）	团体的投诉机制的内容包括：团体成员对标准化活动申诉的权限、申诉内容，以及团体内相关机构处理成员申诉的程序和要求，得3分		
	团体对申诉的处理（3分）	团体对申诉的处理按照开放、公平和透明的原则开展，得3分		
6. 知识产权管理（8分）	知识产权管理的内容（2分）	团体的知识产权制度中至少包含团体标准涉及专利的政策和团体标准版权政策，得2分		
	专利政策的内容（2分）	团体按照GB/T 20003.1制定标准涉及专利的政策，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团体标准涉及专利问题处置的目标或宗旨； ● 对专利权人进行专利信息披露的相关要求； ● 基于公平、合理（包括免费或收取合理许可费）和无歧视条件进行自愿性专利实施许可承诺的要求； ● 对团体标准所涉及专利信息的公布要求； ● 专利转让后许可承诺的存续要求。 		
	版权政策的内容（2分）	团体标准的版权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团体标准版权的归属，以及相关版权的处置规则、程序和要求； ● 团体标准公开的程度和范围； ● 起草人和团体成员关于版权的权利和义务； ● 团体标准出版物的使用和销售； ● 第三方使用和销售团体标准的原则、程序和要求。 		
	知识产权政策的符合性（2分）	团体标准的制定过程中按照其知识产权政策处理标准中涉及专利的问题，得2分		
7. 团体标准制定程序（9分）	程序包含的阶段（3分）	团体标准的制定包含提案、立项、起草、征求意见和审查、通过和发布、复审阶段，得3分		
	各阶段的内容（3分）	按照开放、公平、透明、协商一致的原则确定各阶段的工作内容、工作主体、期限、进入下一阶段的条件，得3分		
	程序的符合性（3分）	按照团体标准制定程序文件开展团体标准制定活动，得3分		
8. 团体标准的编写（10分）	编写规则（5分）	团体按照GB/T 1.1制定统一的标准编写规则，得5分		
	符合编写规则（5分）	已经发布的团体标准符合其团体标准的编写规则，得5分		
9. 团体标准的推广与应用（24分）	团体标准的推广（6分）	团体利用培训、论坛、媒体等技术交流与传播途径宣传和推广团体标准，得6分		
	促进贸易和交流（6分）	团体标准符合市场、贸易需求，不妨碍公平竞争，不限制团体标准实施者基于团体标准开发竞争性技术和进行技术创新，促进行业的健康发展，得6分		
	团体标准的实施、评价与改进情况（6分）	团体标准为市场所接受，团体成员和用户积极采用标准，得3分 开展标准实施评价，并持续改进，得3分		
	团体标准实施带来的经济和社会效益（6分）	团体标准的实施，对行业（或企业）的提质增效带来了良好的社会和经济效益，得6分		
10. 绩效（20分）	满意度监测（4分）	组织制定符合自身业务特点的满意度调查表，持续监测满意度的，得2分		
		根据满意度测评结果，及时分析原因和制定整改措施，满意度持续提升的，得2分		
	社会效益（2分）	创新了社会组织管理模式，有证据表明相关经验在全省推广、社会影响力提高的，得1分；在全国推广、社会影响力提高的，得2分；		
	品牌效益（2分）	获得国家级荣誉得2分，省级荣誉得1分		
标准化创新（12分）	参与国际标准化工作（3分）	参与国际标准化工作（3分）		
		承担全国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分技术委员会/工作组秘书处工作（3分）		
		参与省级及以上标准制定和科研项目（3分）		
		获得省级及以上标准创新贡献奖（3分）		

附 录 B
(规范性)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申请表

表B.1为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申请表。

表 B.1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申请表

社会组织基本信息			
社会组织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标准化机构		标准化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所属行业领域			
标准体系 建立时间		标准体系 运行时间	
已发布的 团体标准			
<p>自我声明</p> <p>本组织自愿提出评价申请，并承诺所提供的内容及材料属实，且在接受评价时向评价组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真实有效的运作信息。</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p>			
<p>申请时需提交的附件资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申请表； 2) 社会组织标准化工作自我评价报告及自评记分表； 3) 社会组织 LOGO、法人证明文件； 4) 社会组织的章程； 5) 社会组织标准化组织机构设置及其管理运行制度文件； 6) 团体标准管理办法； 7) 团体标准制定程序文件； 8) 团体标准的编写规则文件； 9) 团体标准的专利政策和版权政策文件； 10) 社会组织的投诉机制文件； 11) 截至提交申请日期之前的所有团体标准的清单，以及相关标准文本和证明文件。 			

附录 C
(资料性)
评价报告(格式)

社会组织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
评价报告

征求意见稿

社会组织名称:

评价类别: 第三方评价 自我评价

评价机构(盖章):

评价组长:

联系电话:

评价日期:

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报告

编号：

备案号：

被评价组织				
注册地址		评价时间		
法定代表人		联系人		电话
评价人员名单				
评价组职务	姓 名	职务/职称	电 话	签 字
组 长				
小 组 成 员				
参加人员				
评价目的				
评价依据				
评价范围 及内容				
序号	一级指标		得分	
1	团体开展标准化活动的一般原则（4分）			
2	团体标准化组织机构（10分）			
3	团体标准化人员（4）			
4	团体标准化体系建设（5分）			
5	申诉机制（6分）			
6	知识产权管理（8分）			
7	团体标准制定程序（9分）			
8	团体标准的编写（10分）			
9	团体标准的推广与应用（24分）			
10	绩效（20分）			
合计	100分			

评价综述

(一) 评价综述

- 1、综述社会组织标准化工作情况；
- 2、综述评价方案实施情况（即评价过程情况）；
- 3、综述现场评价情况；
- 4、综述标准化成效情况；
- 5、综述团体标准化活动情况。

(二) 评价结论

- 推荐通过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
 不通过团体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

(三) 改进建议

征求意见稿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参 考 文 献

- [1] GB/T 19273-2017 企业标准化工作 评价与改进
 - [2] GB/T 20000.6-2006 标准化工作指南 第6部分：标准化良好行为规范
 - [3] GB/T 20004.2 团体标准化 第2部分：良好行为评价指南
-

征求意见稿